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Changan Minsheng APLL Logistics Co.,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217)

2009年6月19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之結果、 委任新董事及監事、 委任新的監事會主席及 更換公司授權代表及監察主任及 香港接收法律文件代表

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9年4月24日發出的股東周年大會通告（「股東周年大會通告」）上提呈之決議案已獲全部正式通過。

自2009年6月19日起，崔小玫女士、張倫剛先生和Joseph F. Lee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唐冬梅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

自2009年6月19日起，唐冬梅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會主席。

自2009年6月19日起，崔小玫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授權代表及施朝春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監察主任。自2009年6月1日起，歐陽偉基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於香港按照香港法規第32章公司條例第十一部規定接收法律文件及通知的新代表。

股東周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請參照本公司於2009年4月24日發出的股東周年大會通告。除非另作釋義，本公告用語與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內的用語含義相同。

本公司於2009年6月19日上午10時正在中國重慶市渝北區紅錦大道561號本公司會議室舉行

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內所載之所有決議案已全部獲正式通過。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中載列的所有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有關決議案投票結果如下：

決議案	表決票數 (%)		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有表決權的股東所持有的股份總數	
	贊成票	反對票		
決議案 1 (普通決議)	省覽及批准公司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董事會報告。	117,402,000 (100%)	0 (0%)	117,402,000
決議案 2 (普通決議)	省覽及批准公司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監事會報告。	117,402,000 (100%)	0 (0%)	117,402,000
決議案 3 (普通決議)	省覽及批准公司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帳目及核數師報告。	117,402,000 (100%)	0 (0%)	117,402,000
決議案 4 (普通決議)	省覽及批准公司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117,402,000 (100%)	0 (0%)	117,402,000
決議案 5 (普通決議)	決定宣派截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每股人民幣 0.09 元(含稅)之末期股息。	117,402,000 (100%)	0 (0%)	117,402,000
決議案 6 (普通決議)	省覽及批准公司 2009 年固定資產投資計畫，授權公司董事會對該等年度計劃根據實際情況進行調整。	117,402,000 (100%)	0 (0%)	117,402,000
決議案 7 (普通決議)	批准公司於 2009 年 3 月 30 日與兵器裝備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訂立的框架協議及在此框架協議項下的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及其建議上限。	71,079,400 (91.6%)	6,497,000 (8.4%)	77,576,400
決議案 8 (普通決議)	批准公司於 2009 年 3 月 30 日與美集物流有限公司訂立的框架協議及在此框架協議項下的由公司及其子公司向美集物流及其聯繫人提供物流服務的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及其建議上限。	83,782,800 (100%)	0 (0%)	83,782,800
決議案 9 (普通決議)	考慮及批准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公司 2009 年年度之境外核數師，任期直至下一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公司董事會擬訂其酬金；續聘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公司 2009 年年度之中國核數師，任期直至下一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公司董事會擬訂其酬金。	117,402,000 (100%)	0 (0%)	117,402,000
決議案 10 (普通決議)	選舉公司董事會成員			
決議案 10.1 (普通決議)	選舉崔小玫女士為執行董事，任期自本次股東周年大會召開之日起至本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並授權公司董事會決定其董事薪酬，授權公司董事會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與崔小玫女士簽訂服務合約或聘任書，及採取一切行動及事宜以促使此等事項生效。	117,402,000 (100%)	0 (0%)	117,402,000
決議案 10.2 (普通決議)	選舉張倫剛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任期自本次股東周年大會召開之日起至本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並授權公司董事會決定其董事薪酬，授權公司董事會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與張倫剛先生簽訂服務合約或聘任書，及採取一切行動及事宜以促使此等事項生效。	117,402,000 (100%)	0 (0%)	117,402,000
決議案 10.3 (普通決議)	選舉 Joseph F. Lee 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任期自本次股東周年大會召開之日起至本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並授權公司董事會決定其董事薪酬，授權公司董事會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與 Joseph F. Lee 先生簽訂服務合約或聘任書，及採取一切行動及事宜以促使此等事項生效。	117,402,000 (100%)	0 (0%)	117,402,000
決議案 11 (普通決議)	選舉公司監事會成員	117,402,000 (100%)	0 (0%)	117,402,000
	選舉唐冬梅女士為公司股東代表監事，任期自本次股東周年大會召開之日起至本屆監事會屆滿之日止，並授權公司董事會決定其監事薪酬，授權公司董事會按其認為合適的條款及條件與唐冬梅女士簽訂服務合約或聘任書，及採取一切行動及事宜以促使此等事項生效。			
決議案 12 (特別決議)	考慮及批准公司章程修改(該等修改需在公司章程修改獲得中國有關政府機關批准，方為有效)	117,402,000 (100%)	0 (0%)	117,402,000

於本次股東周年大會之股權確定日（即2009年6月18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為162,064,000股。於本次股東周年大會上，有權表決贊成或反對決議案1、決議案2、決議案3、決議案4、決議案5、決議案6、決議案9、決議案10、決議案11和決議案12的股份總數為117,402,000股，並無任何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股東需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就該等決議案於本次股東周年大會上放棄投票權；有權表決贊成或反對決議案7的股份總數為77,576,400股，長安汽車（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和重慶長安實業有限公司，共持有39,825,600股，需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就該決議案於本次股東周年大會上放棄投票權；有權表決贊成或反對決議案8的股份總數為83,782,800股，美集物流有限公司，持有33,619,200股，需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就該決議案於本次股東周年大會上放棄投票權。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和自豪律師集團（重慶）事務所獲委任為股東周年大會點票之監察員。

委任新董事及監事

自2009年6月19日起，崔小玫女士、張倫剛先生和Joseph F. Lee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其任期均至本屆董事會屆滿之日止。自2009年6月19日起，唐冬梅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監事，任期至本屆監事會屆滿之日止。新任董事及監事之簡歷如下：

崔小玫女士(執行董事)

崔小玫女士，1955年生，雙學位，高級經濟師，曾出任重慶長安汽車銷售有限公司常務副總經理兼經營部總監，重慶長安汽車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監事，重慶長安鈴木汽車有限公司副總經理，長安汽車（集團）有限責任公司黨委副書記等職。崔小玫女士現任長安汽車（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黨委副書記，重慶安博汽車銷售有限公司董事長。

崔小玫女士于過去三年均無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除以上披露外，崔小玫女士並無于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崔小玫女士與本公司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亦概無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定義之證券權益。

除以上披露外，崔小玫女士並無發覺有任何其他有關彼選舉董事的事項需要本公司股東留意，亦無資料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h)-(v)條作出披露。

張倫剛先生(非執行董事)

張倫剛先生，1967年生，大學本科畢業，曾參加過香港國際金融培訓班、德國高級財會人員培訓班、日本Altos財務金融培訓班、加拿大高級財務人員培訓班等多家金融機構的財金、金融專業培訓，亦參加過國務院國資委國有大中型企業總會計師專業培訓。張先生曾擔任西南兵工局財務處、資產管理處處長，重慶大江工業集團副總經理、總會計師，重慶萬友康年大酒店財務經理，有過合資企業任職經歷。張倫剛先生在財務管理、預算、決算、清產核資等方面有豐富的實戰經驗與工作經歷。張倫剛先生現任長安汽車（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總會計師。

張倫剛先生于過去三年均無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除以上披露外，張倫剛先生並無于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張倫剛先生與本公司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亦概無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定義之證券權益。

除以上披露外，張倫剛先生並無發覺有任何其他有關彼選舉董事的事項需要本公司股東留意，亦無資料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h)-(v)條作出披露。

Joseph Lee 先生(非執行董事)

Joseph Lee先生，1963年生，大學本科畢業，獲政治經濟學學士學位。在過去的23年中，Joseph Lee先生在許多國家工作過，擔任不同業務板塊和部門的管理職務，曾被派駐香港，出任APL香港/華南區域銷售總監。他曾擔任過的職位包括APLL大中國區華北/華中總監，常駐上海；馬來西亞文件處理中心的董事總經理，常駐吉隆坡；以及美國的部門總監，常駐亞特蘭大。Joseph Lee先生現任APL Logistics大中國區董事總經理，負責APL Logistics在中國大陸、香港、澳門和臺灣的全部業務。

Joseph Lee先生于過去三年均無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除以上披露外，Joseph Lee先生並無于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Joseph Lee先生與本公司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亦概無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定義之證券權益。

除以上披露外，Joseph Lee先生並無發覺有任何其他有關彼選舉董事的事項需要本公司股東留意，亦無資料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h)-(v)條作出披露。

唐冬梅女士(監事)

唐冬梅女士，1976年生，於1997年畢業于重慶建築高等專科學校。唐女士參與了中國內部審計學會、重慶市建委等機構組織的培訓，熟悉財務及工程造價等方面工作，在企業審計方面工作十年以上，具有豐富的工作經驗。唐冬梅女士現任長安汽車（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審計監察部審計處副處長。

唐冬梅女士於過去三年均無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除以上披露外，唐冬梅女士並無于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唐冬梅女士與本公司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亦概無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定義之證券權益。

除以上披露外，唐冬梅女士並無發覺有任何其他有關彼選舉監事的事項需要本公司股東留意，亦無資料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h)-(v)條作出披露。

委任新的監事會主席

本公司董事會亦宣佈，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於2009年6月19日選舉唐冬梅女士為公司監事會

主席。

更換公司授權代表、監察主任及香港接收法律文件代表

本公司董事會於2009年6月19日委任執行董事崔小玫女士為本公司授權代表和委任執行董事施朝春先生為本公司監察主任以分別代替於2009年6月19日辭職的黃章云先生（本公司授權代表）和張寶林先生（本公司監察主任）。自2009年6月19日起，由崔小玫女士擔任和施朝春先生繼續擔任本公司授權代表；施朝春先生擔任本公司監察主任。自2009年6月1日起，欧阳伟基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於香港按照香港法規第32章公司條例第十一部規定接收法律文件及通知的新代表。

承董事會命
重慶長安民生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尹家緒

中國，重慶，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包括：（1）執行董事尹家緒先生、崔小玫女士、盧曉鍾先生、施朝春先生及James H McAdam先生；（2）非執行董事盧國紀先生、张伦刚先生、Joseph F. Lee先生、李鸣先生、吳小華先生及劉敏儀女士；（3）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旭女士、彭啟發先生及張鐵沁先生

本公佈（各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自發出日期起最少7天載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一頁。

* 英文名稱僅供識別